小花用情人小建的信用卡刷卡买了一辆轿车,小建不乐意了,向小花索要车款,小花不给。为此,小建将小花告上法庭。1月10日,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对此案作出一审判决,判决小花归还钱款39525元。

小建与小花均有家室,偶然一次机会,两人通过网络结识,后开始了婚外同居生活,小建也将自己的信用卡交给了小花,让小花代买机票。谁料小花却用他的信用卡刷了辆车,消费了近4万元,这下小建不乐意了,两人因为这辆车闹上法庭。

小建诉称,他因工作需要经常到国外出差,才将自己的信用卡交给小花,让小花代买机票。但是小花却在他不知情的情况下,用他的信用卡刷卡购买了一辆比亚迪,并且办理了交强险,共消费39525元。小建多次与小花协商让其还钱,甚至还报了警,但是小花仍不肯归还。为此,小建将小花告上了法庭,要求她返还侵占的39525元钱。

小花辩称,小建是基于恋爱关系才将信用卡及密码告诉自己的,不光是让自己代买机票,还包括日常消费开支。涉案车辆是小建购买后赠与自己的,所以她不存在侵占。此外,小建承诺与她结婚,但是当小花做好准备打算与小建结婚时,小建却反悔了。小建的这种行为是典型的欺诈,给小花的身心造成极大伤害,且两人交往期间小花也为小建买过衣物,因此,她的损失小建应当赔偿。

法院审理后认为:公民合法的财产受到法律保护。小花在未征得小建同意的情况下,持小建的信用卡刷卡消费,造成了小建的财产损失,应当予以赔偿。小花辩称与小建是同居关系,此车是小建购买后赠与她的,证据不足,不予支持,遂依法作出上述判决。(文中均为化名)